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臺中高等行政法院 函

地址：40246臺中市南區五權南路99號
承辦人：杜秀君
電話：(04)22600800#8315
傳真：(04)22602910
電子信箱：
1080924

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757號

受文者：南投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中高行金文字第10800004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108年度本院法官與轄區律師座談會提案表及報名表各1份，敬請貴公會踴躍提案並轉知律師、會計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高等法院以下各級法院、高等行政法院暨智慧財產法院舉辦法官與轄區律師座談會實施要點」第3點第1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院108年度法官與轄區律師座談會預定於本（108）年11月1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00分於本院3樓簡報室舉行，貴公會如有提案或報名參加人員請於本（108）年10月28日（星期一）前依案附格式提送本院；惟若各公會均無提案時，本（108）年度座談會則不舉辦。
- 三、旨揭座談會提案表及報名表之電子檔另登載於本院網站/一般公告專區（網址：<http://tcb.judicial.gov>），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苗栗律師公會、南投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雲林律師公會、臺灣省會計師公會中區辦公室、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

副本：

院長許金釵

108 年度臺中高等行政法院法官與轄區律師座談會提案表

編號	提案案由	說明	提案單位(人)	決議暨處理情形

備註：

一、請於 108 年 10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前傳真本提案表。

二、承辦人員：文書科杜秀君書記官，電話：04-22600800 轉 8315，傳真：04-22602910。